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86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采用网下询价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4.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850,000,000.00 元，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减尚未支付的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21,400,000.00 元后，余额 828,600,000.00 元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账户号	开户行	存入金额（元）
1	748467418847	中国银行中银花园支行	828,600,000.00
合计			828,600,000.00

另扣减审计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2,025,000.00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6,575,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48300002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募集资金期初净额	97,986,202.51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217,345.38

项 目	金 额（元）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30,971.35
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96,099,828.4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 2015 年 8 月制订了《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水榭花都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银花园支行、招商银行深圳深纺支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注：根据募集资金相关监管规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银花园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瑞和股份与信义光能（六安）有限公司为共同甲方。）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中国银行中银花园支行	748467418847	协议账户	1,003,308.43
宁波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73070122000089429	协议账户	38,342,909.96
北京银行深圳香蜜支行	20000016706600011534982	协议账户	35,876,335.14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697763836	协议账户	1,352,225.73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41003000040022052	协议账户	30,386.44
招商银行深圳水榭花都支行	128903131710866	协议账户	9,903,148.43
招商银行深圳深纺支行	755940742510701	协议账户	9,591,514.35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96,099,828.4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73,901.39 万元，本报告期共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221.73 万元，具体包括：使用募集资金 221.73 万元投入定制精装 O2O 平台建设及营销网络升级项目。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完整披露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上半年

编制单位：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657.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1.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901.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2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金寨县白塔畈信义 100MWp 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39,036.01	97.59%	2017 年 6 月	1,259.08	是	否
2、定制精装 O2O 平台建设及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是	30,500.00	9,886.83	221.73	748.22	7.57%	2019 年 7 月		不适用	否
3、光伏建筑一体化研发中心项目	否	5,800.00	5,800.00		5,657.16	97.54%	2018 年 7 月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8,700.00	28,700.00		28,46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5,000.00	84,386.83	221.73	73,901.39			1,259.08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85,000.00	84,386.83	221.73	73,901.39			1,259.0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金寨县白塔畈信义 100MWp 光伏并网电站项目：已并网发电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定制精装 O2O 平台建设及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投资总额由 30,500.00 万元调整为 9,886.83 万元（详见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目前该项目正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3、光伏建筑一体化研发中心项目：该项目效益主要体现在总效益上，无法单独核算。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8 月 4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有资金 275,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鉴证，并出具瑞华核字[2016]48300015 号《关于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十二个月，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17年9月4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	根据公司2016-056号公告的“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根据公司2017-036号公告的“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根据公司2018-044号公告的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末无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已签订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存放于各募集资金项目专户，并正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